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为确保公司有充足的流动资金，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35 亿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理、押汇、出口代付等）。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融资业务办理手续的及时性，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确定授信银行及授信额度的具体调整事项，代表公司办理授信、借款、抵押等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无需再报董事会批准。

上述授信、授权事项的有效期限从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第八次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